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7亿元（含9.7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08月30日、2022年0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2022-04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相关申报材料。

二、终止本次可转债的原因

自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与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根据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经综合评估，并与中介机构研究沟通和审慎分析，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终止本次可转债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是根据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作出的决定。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投资规划需求，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项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影响公

司现有业务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是根据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特此公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